

我省出台第三批“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 促实体经济发展，新增减税降费350亿

5月4日，山东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解读《关于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暨2023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包括25项工作措施和36项政策，预计新增减税降费350亿元，涉及省级及以上财政支出16.3亿元。

记者 闫聪 实习生 秦妍妮

新旧动能转换加力突破 全省高新技术企业达2.6万家

实体经济是山东发展的基石。山东始终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纵深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培育壮大“十强产业”，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强势开局，全省新旧动能转换加力突破，实体经济发展质量明显提升。

科技创新动力增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总数突破200家，居全国首位，全省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6万家。产业结构调优调新，谋划实施先进制造业强省行动计划，做大做强11条标志性产业链，高水平建设3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7个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累计培育“雁阵形”产业集群143个、领军企业217家。数字引擎加力赋能，培育4个国家“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省级工业互联网园区达到17个，累计开通5G基站17.1万个。绿色发展步伐加快，出台全省碳达峰碳中和若干措施、碳达峰实施方案，“一企一策”推进“两高”行业企业能效改造提升；谋划实施能源转型发展“九大工程”，全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达到40.5%。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先进制造业强省，山东结合当前全省实体经济发展实际和市场主体需求，紧扣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制定出台了《实施意见》。

出台25项措施和36项政策 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实施意见》聚焦重点行业、关键领域，提出七个方面25项针对性措施。比如，围绕强化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主要突出加快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提速创新成果转化孵化等；围绕集中做优做强先进制造业，主要突出聚焦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强链、新兴产业建链，谋划一系列务实管用举措；围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经济，主要突出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融合、现代服务业同现代农业融合，建设高效顺畅流通体系等；围绕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主要突出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促进数据价值化，强化新型基础设施支撑等；围绕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主要突出建立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加快“两高”行业能效提升，促进能源清洁低碳发展等。

在政策保障方面，主要是聚焦破解企业在科技创新、生产经营方面存在的突出矛盾困难，提出两个方面36条政策。加力支持企业创新方面，共19条，主要是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投入补助机制，支持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企业，促进“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强化科创企业融资支持等；加大助企解难力度方面，共17条，主要是落实国家以及创新执行一系列税费

优惠政策，支持培育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加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支持，促进商业综合体发展，支持举办车展扩大汽车销售，强化项目建设资源要素保障，优化项目环评审批等。据初步测算，预计新增减税降费350亿元，涉及省级及以上财政支出16.3亿元。

奖励补助，鼓励企业创新 动态发布“揭榜挂帅”榜单

此批政策清单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制定了若干支持企业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今年，山东将重点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现代海洋、医养健康、现代高效农业等重点领域，动态发布“揭榜挂帅”榜单，实施100项左右重大技术攻关项目，其中企业牵头项目数量占比达70%以上。

为强化企业的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山东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出建立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投入补助机制，符合条件的年销售收入2亿元以上企业，对其较上年度新增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费用部分，按一定比例给予补助；年销售收入2亿元（含）以下企业，对其当年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费用总额，按一定比例给予补助。其中，补助比例最高为5%，单个企业年度最高补助500万元。

在支持科技型企业提质升级上，山东提出，要对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中小微企业给予10万元补助，并对属于集成电路、氢能领域且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中小微企业给予15万元补助。


在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方面，此次山东省出台的2023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中提出，纳入山东省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备案并按时还本付息的企业，可任选一笔备案贷款，山东省将按实际支付利息的40%给予一次性贴息支持，单个企业最高贴息50万元。

补助商业综合体及车展 大力推进促消费措施

今年以来，山东高度重视消费工作，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大力实施“山东消费提振年”行动，出台系列提振消费的政策措施，此批政策清单新推出了两条促消费政策，一是支持对商业综合体内部限额以上商户的培育，对符合条件的前三季度以上单位销售额排名前10位的商业综合体进行奖补。其中，新增纳统单位15家（含）以上的，每个综合体补助100万元；新增10（含）~15家的，每个综合体补助50万元；新增5（含）~10家的，每个综合体补助30万元。二是支持举办车展，扩大汽车销售。对符合条件的4至10月份销售额前10位的汽车展销活动，山东会给予参展企业相关费用补助。销售额超15亿元（含）的，每个活动支持200万元；销售额10亿（含）~15亿元的，每个活动支持100万元；销售额5亿（含）~10亿元的，每个活动支持50万元，用于补贴汽车销售企业参展场地费、搭建费用等实际支付费用。

同时，山东鼓励各市制定具有本地特色的企业参展政策，积极开展新车促销、汽车下乡、二手车置换等活动，持续扩大汽车消费。

减税降费350亿元！ 山东实体经济专属“福利包”来了



5月4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解读《关于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暨2023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包括三部分内容：

总体要求

充分衔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先进制造业强省行动计划等规划方案，明确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指导思想，提出2023年和2025年的主要目标。

重点举措

聚焦重点行业、关键领域提出七个方面25项针对性措施。如：


- 围绕强化科技创新引领支撑
主要突出加快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提速创新成果转化孵化等
- 围绕集中做优做强先进制造业
主要突出聚焦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强链、新兴产业建链，谋划一系列务实管用举措
- 围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经济
主要突出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融合，现代服务业同现代农业融合，建设高效顺畅流通体系等
- 围绕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主要突出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政策保障

主要是聚焦破解企业在科技创新、生产经营方面存在的突出矛盾困难，提出两个方面36条政策

- 加力支持企业创新方面，共19条
主要是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如：
 - ◎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投入补助机制
 - ◎支持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企业
 - ◎促进“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转型
- 加大助企解难力度方面，共17条
主要是落实国家以及创新执行一系列税费优惠政策，如：
 - ◎支持培育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 ◎加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支持
 - ◎促进商业综合体发展
 - ◎支持举办车展扩大汽车销售

据初步测算
预计新增减税降费 **350亿元**
涉及省级及以上财政支出 **16.3亿元**



记者 闫聪 实习生 秦妍妮

相关新闻

在5月4日举行的省政府新闻发布会上，相关负责同志解读《关于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暨2023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时称，这次发布的政策清单，围绕实体经济关键环节，又推出20项财税政策措施，综合运用税费减免、财政奖补、财政贴息、政府采购等多种政策工具，为市场主体加力赋能。

做好“减”的文章，着力降低企业税费负担。继续实施减税降费，进一步提升政策针对性、精准性，主要聚焦四个领域发力。一是聚焦科技创新，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到100%，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二是聚焦小微企业发展，减轻小微企业所得税，免征小规模纳税人二季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为小微企业纾困解难。三是聚焦物流高效畅通，将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政策再延续五年，助力物流业快速回暖。四是聚焦就业稳定，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单位缴费保持在较低水平。

做好“加”的文章，着力提升创新发展能力。一是在政策引导上加大投入。完善研发投入补助政策，加大“小升高”奖补力度，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打造更多科技创新主体。二是在推动转型升级上加大投入。实施创新服务券补助，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开展转型咨询，上云用数等数字化转型服务，撬动发展新动能。三是在促进共享上加大投入。通过财政奖补鼓励科研机构和大企业，向小微企业提供科学仪器设备，使小微企业以更低的成本，获得更优质、更丰富的设备和服务，增强创新韧性。

做好“乘”的文章，着力放大财政杠杆作用。用好财政政策杠杆，发挥“乘数”效用，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向实体经济发展重点领域。一是财金联动，撬动金融资源流入，对符合条件的科技成果转化贷款、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给予贴息。二是打造标杆，带动产业集群发展，对创新活力强、绿色低碳质效好的特色产业集群给予奖补，鼓励中小企业集群发展，提升竞争力。三是瞄准重点，拉动消费提质增效，对培育商户数量较多、销售额高的商业综合体给予奖补，对业绩较好的汽车展销活动给予奖补。

做好“除”的文章，着力优化企业发展环境。重点用好政府采购政策，赋能企业发展。在优化流程、简化程序基础上，进一步实施两项“除限制、赋能量”的政策。一是提高预付款比例。按现行政策，采购单位对货物类、服务类项目分别按照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10%支付预付款，为加大支持力度，对向科技型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预付款比例统一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切实缓解企业资金压力。二是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借助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建立科创企业数据库，全维度展现企业信用画像。

做好『加减乘除』文章，激发市场活力

二十项财税政策措施为市场主体加力赋能